

民事起诉状

(民间借贷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,保护您的合法权益,请填写本表。

1.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,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民间借贷纠纷案件,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,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;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,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: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,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,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
责任。

当事人信息

原告(自然人)	姓名:沈×× 性别: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出生日期:1985年5月25日 民族:汉族 工作单位:无 职务:无 联系电话: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福建省惠安县螺阳镇村下村×组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姓名:李×× 单位:福建省惠安县×法律服务所 职务:法律服务工作者 联系电话:×××××××× 代理权限:一般授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特别授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送达地址(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声明更改外,适用于案件一审、二审、再审所有后续程序)及收件人、联系电话	地址:惠安县×××路1号 收件人:李×× 联系电话:××××××××
是否接受电子送达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方式:短信_____微信_____传真_____电子邮箱 XXX@QQ.COM 其他_____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被告(自然人)	姓名:董×× 性别: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生日期:1955年5月25日 民族:汉族 工作单位:无 职务:无 联系电话: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福建省惠安县 住所地:福建省惠安县螺阳镇村下村×组

诉讼请求和依据

1.本金	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止，尚欠本金 590065 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；
2.利息	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止，欠利息 46261.85 元；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：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.是否要求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前还款（加速到期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解除合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.是否主张担保权利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内容：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5.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费用明细：律师费、财产保全费（已实际发生为准）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6.其他请求	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
7.标的总额	636327 元（暂计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）
8.请求依据	合同约定：《借款合同》第 3 条、第 8 条等 法律规定：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〉时间效力若干规定》第一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第一百零七条、第二百零五条、第二百零六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》第十八条、第二十一条
约定管辖和诉讼保全	
1.有无仲裁、法院管辖约定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同条款及内容：第 15 条 发生争议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.是否申请财产保全措施	已经诉前保全：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全法院： 保全时间：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申请诉讼保全：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事实和理由	
1.合同签订情况（名称、编号、签订时间、地点等）	2019 年 7 月 16 日，在原告所在地签订《借款合同》
2.签订主体	出借人：沈× 借款人：董×
3.借款金额	约定：10 万元整 实际提供：10 万元

18.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附页
---------------	----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 沈×

日期： 2020年10月26日